2021年财政预算转移支付情况说明

按照省、市关于编制2021年财政预算的要求，我区在编制2021年财政预算时，将上级财政提前告知的返还性收入7903万元、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118029万元及专项转移支付14203万元全部纳入预算管理，具体是：

**返还性收入7903万元**，其中：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517万元，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70万元，增值税五五分享返还5070万元，消费税基数91万元，增值税返还收入2155万元。

**一般转移支付收入118029万元**，其中：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73520万元，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16835万元， 结算补助收入4729万元，固定数额补助17910万元，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1577万元，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补助收入40万元，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4731万元，革命老区转移支付320万元，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-1633万元。

**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4203万元，**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7万元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40万元，社会保障支出7818万元，卫生健康支出224万元，农林水支出3953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881万元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1260万元。